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452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六、重要事项	8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八、备查文件目录	44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4、公司负责人何福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源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ChongQing FuLing Electric Power Industrial Co.,LTD.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涪陵电力
公司 A 股代码：600452
- 3、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7 号
公司办公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邮政编码：408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fl.epc.com>
公司电子信箱：office@fl.epc.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何福俊
- 5、公司董事会秘书：胡炳全
电话：023-72286349
传真：023-72286349
E-mail：bq600452@sina.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电话：023-72286649
传真：023-72286349
E-mail：shangkeee@sina.com.cn
联系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 20 号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7、公司其他基本情况：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9 年 12 月 19 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5 月 8 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180500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500102709318251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重庆天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和街 74 号 12 楼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340,492,688.02	320,820,978.42	6.13
流动负债	197,554,239.07	103,539,792.98	90.80
总资产	690,027,500.26	583,723,848.67	18.21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56,078,126.41	478,185,228.35	-4.62
每股净资产	2.85	2.99	-4.6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79	2.98	-6.3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9,892,898.06	10,383,979.75	-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53,797.84	10,372,598.01	-2.11
每股收益	0.062	0.065	-4.62
净资产收益率(%)	2.17	2.24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6,582.72	-5,291,246.19	607.38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306,940.92
所得税影响数	-46,041.14
合计	-260,899.78

3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4.85	4.58	0.14	0.14
营业利润	2.62	2.48	0.07	0.07
净利润	2.17	2.05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	2.10	0.06	0.06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1,937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680,000	61.05	未流通	质押 7,600,000	国有股东
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4,910,000	3.06	未流通	冻结 1,056,000	国有股东
重庆市涪陵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4,690,000	2.93	未流通		法人股东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360,000	0.23	未流通		法人股东
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公司		360,000	0.23	未流通		国有股东
赵军		250,000	0.156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李辰璇		200,000	0.125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郭冬云		185,500	0.116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沈美蓉		167,100	0.104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林泽浩		160,000	0.10	已流通	未知	自然人股东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与未流通股股东、流通股股东之间，未流通股股东之间均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分行借款质押股份 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5%，质押期限自 2005 年 5 月 23 日起。

2. 公司法人股东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与重庆建筑物质总公司、四川省涪陵钢铁厂补偿贸易合同退资纠纷执行案中，被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该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发起人法人股份 1,05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冻结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06 年 1 月 12 日(期限一年)。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 股或其它）
赵军	250,000	A 股
李辰璇	200,000	A 股
郭冬云	185,500	A 股
沈美蓉	167,100	A 股
林泽浩	160,000	A 股
周国庆	157,921	A 股
潘美德	142,100	A 股
吴明仁	134,250	A 股
孙立民	128,100	A 股
周田杰	126,000	A 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与未流通股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流通股股东之间均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05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王建波先生、冉光珍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提名朱永海先生、杨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此次董事变更于 2005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2005 年 4 月 5 日, 公司第二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同意朱永海先生辞去监事职务; 提名杨登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任期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为止。此次监事变更于 2005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2005 年 4 月 5 日, 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聘任戴卫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解聘、新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第二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5 年 4 月 8 日、2005 年 5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全面加强电网安全生产基础管理, 强化电力调度, 提高营运效率, 积极组织涪陵境内及周边电源上网, 优化上网电量结构, 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 深化企业内部管理, 大力开展“成本管理年”活动, 努力确保涪陵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有序供应, 不断满足涪陵全区居民生活、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用电需求。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完成购电量 68,000 万千瓦, 比上年同期增长 2.46%, 完成售电量 62,172 万千瓦时, 比上年同期减少 1.87%, 电网线损率为 8.57%;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945.23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2.45%, 主营业务利润 2,212.2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2.97%, 净利润 989.29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4.73%。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持续稳健, 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二)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未发生任何变化,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为电力供应、销售, 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 商贸信息咨询服务 (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项 目)。

(2) 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管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电力供应业	219,452,296.46	196,109,704.24	10.64	2.45	4.80	15.82

分产品：电力	219,452,296.46	196,109,704.24	10.64	2.45	4.80	15.82
其中：关联交易		55,080,000.00		/	/	/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向关联方购电按照市场原则签订并网协议后，经重庆市涪陵区物价局批准的电价执行，并随物价文件规定调整。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涪陵区	219,452,296.46	2.45

注 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公司属地方电网企业，按照《供电营业许可证》规定，公司的主营业务电力供应全部集中于涪陵区行政区域内。

注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公司主营业务购电量由火电、水电两大部分构成。报告期内，共完成购电量 68,000 万千瓦时，其中：火电电量 27,000 万千瓦时，占购电总量 39.70%；水电电量 41,000 万千瓦时，占购电总量 60.30%。

(4)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5)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自有资金从事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水资源、土地、旅游、交通项目的开发；国内贸易。	3,200	9,594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工业	火力发电、电力开发及电力设施的安装和维修，电力资源综合利用。	4,000	6,873	

报告期内，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收购重庆市民安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34% 的股权。本次股份收购后，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增至 256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 64%，成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将通过加大对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1*30MW 煤矸石资源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支持力度，确保项目按期建成投产运行，扩大涪陵电网电源装机容量，增强涪陵电网安全稳定有序供电能力。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存在的问题：公司根据重庆市涪陵区物价局《关于贯彻涪陵电网实施煤电价格联动及同步执行重庆电网销售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涪物价发[2005]61号）有关规定，从2005年5月1日起执行煤电价格联动及同步执行重庆电网销售电价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解决方案：公司经过多方协商和争取政策支持，已把涪陵石板水电厂改接涪陵电网直接调度，发挥水电成本优势，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同时，公司加强企业内部基础管理，大力开展“成本管理年”活动，全面降低生产运行管理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努力把煤电价格联运及同步执行重庆电网销售电价政策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04年通过首次发行募集资金24,348.162万元人民币，已累计使用6,376.71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年度已使用1,646.90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17,971.452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承诺使用项目募股资金，正在加快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加大项目投资建设力度，没有变更项目募股资金投向。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涪陵秋月门(大堤)110千伏变电站工程	3,200	否	2,007.87	473.37	0.00	是	
涪陵董家湾110千伏变电站工程	5,600	否	5.50	677.85	0.00	否	
涪陵城市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	4,000	否	2,807.34	432.51	0.00	是	
涪陵公园110千伏变电站工程	3,000	否	0.00	542.69	0.00	否	
涪陵李渡110千伏变电站工程	4,700	否	1,556.00	377.65	0.00	是	
组建重庆市光华重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00	否	0.00	802.00	0.00	否	
合计	24,300	/	6,376.71	3,306.07	0.00	/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大溪河110千伏开关站工程

公司出资364.00万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项目建成投产运行。

(2) 龙桥热电联厂110千伏送出工程

公司出资194.60万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

(3) 水江1*30MW煤矸石综合利用发电工程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已出资 5,904.82 万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建设规模为 1*30MW，配循环流化床锅炉一台，项目计划总投资 14,700 万元，正处于全面建设阶段，建成投产运行后，年发电量 1.8 亿千瓦时，年销售电量 1.6 亿千瓦时，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5,574 万元，净利润 550 万元。

(4) 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公司出资 233.47 万元人民币投资零星工程项目，主要进行电网线路维护与改造。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

2005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转发中国证监会〈关于督促上市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通知〉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2004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十二号——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05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了《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以公司 2004 年度末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2,000,000 元。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5 年 5 月 24 日，除息日为 2005 年 5 月 25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05 年 5 月 30 日。

(三) 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05 年中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1) 2005 年 3 月 26 日, 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力设施, 该资产的帐面价值为 1,304.48 万元人民币, 评估价值为 1,406.21 万元人民币, 实际购买金额为 1,406.21 万元人民币, 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中介机构的评估值作为交易价格, 该事项于 2005 年 4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审议批准, 信息公告刊登于 2005 年 4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本次资产收购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 减少同控股股东之间关联交易, 提高本公司电力高度效率, 增强安全稳定供电能力, 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此项资产收购业已完成。

(2) 2005 年 3 月 30 日,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收购重庆市民安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34% 股权, 实际购买金额为 1,447.86 万元。本次股份收购完成后,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股份为 2,560 万元, 占该公司注册资本 64%, 成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股权收购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 有利于加快涪陵电网电源项目建设步伐, 扩大涪陵电网装机容量, 增强涪陵电网安全稳定有序供电能力, 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产生良好的综合效益。此项股权收购业已完成。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电	市场原则	0.338 元/千瓦时	4,485.00	20.51	银行转帐	0.322 元/千瓦时	积极影响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原则		60.42	100.00	银行转帐		公司持续经营需要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市场原则		155.65	100.00	银行转帐		公司持续经营需要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市场原则		50.00	100.00	银行转帐		公司持续生产经营需要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青烟洞电厂	购电	市场原则	0.188 元/千瓦时	954.00	6.54	银行转帐	0.21 元/千瓦时	积极影响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公司	购电	市场原则	0.223 元/千瓦时	64.00	0.43	银行转帐	0.21 元/千瓦时	积极影响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公司	购电	市场原则	0.22 元/千瓦时	5.00	0.04	银行转帐	0.21 元/千瓦时	积极影响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购买电力设备	市场原则		205.00		银行转帐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线路维护	市场原则		365.00		银行转帐		公司持续经营需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说明: 由于电力生产经营中发电、输电、配电各环节存在密不可分的特殊性, 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确保公司电

网的稳定经营和以地方电网运行的竞争优势，彼此相互独立，相互依赖，相互信任，建立长期稳定的电力能源供应关系，是公司电网长期持续稳定、安全有序运行的重要保障。

关联交易说明：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和市场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2、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力设施，交易的金额为 1,406.21 万元人民币，定价原则是以中介机构的评估净资产值为交易价格，资产的帐面价值为 1,304.48 万元人民币，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1,406.21 万元人民币，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本次资产收购事项于 2005 年 4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与此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资产收购符合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本公司优化电力设施，完善电网配套功能，提高电力调度效率，增强电网独立安全稳定运行功能，减少与控股股东主营业务之间的关联关系，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8%
公司违规担保情况	
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
违规担保金额	0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1、报告期内，新签署的并网协议、供用电合同

(1) 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1 日和南川市冷水响水水电站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2 台共 1030 千瓦从其发电厂房 10KV 输电线路至本公司安镇变电站同乐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购电量按照实际供应的合格电量计算，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2) 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11 日和武隆县和平发电站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1 台 250 千瓦从其 10KV 输电线路经本公司的土坎线 10KV 输电线路至中堡湾变电站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3) 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4 日和重庆市涪陵区黄龙电站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2 台共 275 千瓦从其 10KV 输电线路经本公司的增福 10KV 输电线路至新妙变电站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4) 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1 日和重庆市涪陵区鑫泉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2 台共 600 千瓦从其 10KV 输电线路经本公司 10KV 卷洞输电线路至焦石变电站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满期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5) 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8 日和重庆涪陵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4 台 115000 千瓦从其 110KV 输电线路至本公司白塔变电站 1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满期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6) 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30 日和重庆市涪陵华昌隆沙石有限公司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2 台共 320 千瓦从其 10KV 输电线路经本公司天台 10KV 输电线路至江东变电站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7) 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17 日和重庆市涪陵区珍溪洞溪电站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1 台共 320 千瓦从其 10 输电线路经本公司杉树湾线景家支线 10KV 输电线路至珍溪变电站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8) 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18 日和重庆市涪陵回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并网协议》：对方总装机容量 2 台 1030 千瓦从其 10KV 输电线路在本公司增三线 10KV 输电线路第 25 号杆处 T 接至新妙变电站 10KV 侧并入涪陵电网，向公司提供电力，上、下网电价经考核后的合格电量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合同有效期限为十年，期满无新协议的继续生效执行。

(9)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2 日和重庆市李渡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供用电合同》：由公司马鞍变电站经马义线 35 千伏 T 线路向重庆市李渡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售电，对方受电变压器容量共为 2500KVA，以用电计量装置的记录作为对方计算电费的依据，电价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

(10)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和重庆东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供用电合同》：由公司白塔 110 千伏变电站铝厂线 35KV 专用输电线路向对方售电，对方受电变压器容量为 9 台共 77550 千伏安，以用电计算装置的记录作为对方计算电费的依据，电价按物价部门规定的现行电价执行，并随国家物价文件规定调整。

2、公司新增加的借款合同

(1) 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与中国银行重庆涪陵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5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九个月，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8%。

(2) 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23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兴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用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8%。

(3) 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24 日与中信实业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借款利率为 5.22%。

(4)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与中信实业银行重庆高新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期限自 2005 年 6 月 28 日至 2008 年 6 月 27 日。

(5) 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涪陵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用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8%。

(八) 公司或持有 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九)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它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05-01-29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4-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 2005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4-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收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设施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4-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第二届六次监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4-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4-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5-13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5-19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公司电价调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05-06-08	网站为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查询”中输入“600452”即可查询。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审计报告

无。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9,626,038.62	268,397,490.68	224,389,518.14	248,455,234.1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五、2	六、1	39,870,092.60	23,218,362.96	39,870,092.60	23,218,362.96
其他应收款	五、2	六、1	6,337,265.25	6,268,769.92	6,158,518.59	7,240,842.72
预付账款	五、3		42,659,858.10	20,179,779.16	41,659,858.10	19,179,779.16
应收补贴款						
存货	五、4		1,423,836.29	2,438,575.00	1,423,836.29	2,438,575.00
待摊费用	五、5		575,597.16	318,000.70	513,524.51	318,000.7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0,492,688.02	320,820,978.42	314,015,348.23	300,850,794.7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六、2	878,665.00	12,000,000.00	29,927,021.77	29,982,410.16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878,665.00	12,000,000.00	29,927,021.77	29,982,410.16
其中：合并价差			878,665.00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五、7		355,552,071.48	334,400,857.85	350,218,334.96	334,400,857.85
减：累计折旧	五、7		119,821,317.09	109,974,726.07	118,023,667.17	109,974,726.07
固定资产净值			235,730,754.39	224,426,131.78	232,194,667.79	224,426,131.7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7		803,482.00	803,482.00	803,482.00	803,482.00
固定资产净额			234,927,272.39	223,622,649.78	231,391,185.79	223,622,649.78
工程物资	五、8		686,212.18			
在建工程	五、9		108,131,369.91	27,280,220.47	48,693,666.93	27,207,119.47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343,744,854.48	250,902,870.25	280,084,852.72	250,829,769.2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3,005,627.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905,665.76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911,292.7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690,027,500.26	583,723,848.67	624,027,222.72	581,662,97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94,500,000.00	63,300,000.00	78,500,000.00	63,3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3		35,066,707.53	7,000,000.00	35,066,707.53	7,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4		31,023,240.98	16,743,526.25	28,816,553.17	16,743,526.25
预收账款						
应付工资			1,026,763.15	1,026,763.15	1,026,763.15	1,026,763.15
应付福利费			3,794,280.02	2,724,069.31	3,730,539.89	2,724,069.31
应付股利	五、15		2,064,000.00		2,064,000.00	
应交税金	五、16		2,376,305.52	-1,200,122.28	2,321,378.73	-1,200,122.28
其他应付款	五、17		14,143.17	-64,023.52	14,143.17	-64,023.52
其他应付款	五、14		27,688,798.70	14,009,580.07	16,397,601.31	14,009,580.07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7,554,239.07	103,539,792.98	167,937,686.95	103,539,792.9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五、18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0,0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17,554,239.07	103,539,792.98	167,937,686.95	103,539,792.98
少数股东权益			16,395,134.78	1,998,82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19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0		233,169,585.39	233,169,585.39	233,169,585.39	233,169,585.39
盈余公积	五、21		17,657,152.58	17,657,152.58	17,657,152.58	17,657,152.58
其中：法定公益金			5,885,717.53	5,885,717.53	5,885,717.53	5,885,717.52
未分配利润	五、22		45,251,388.44	67,358,490.38	45,262,797.80	67,296,443.18
拟分配现金股利				32,00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6,078,126.41	478,185,228.35	456,089,535.77	478,123,181.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0,027,500.26	583,723,848.67	624,027,222.72	581,662,974.13

公司法定代表人：何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源春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五、23	六、3	219,452,296.46	214,196,401.37	219,452,296.46	214,196,401.37
减: 主营业务成本	五、23	六、3	196,109,704.24	187,118,681.08	196,109,704.24	187,118,681.0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五、24		1,219,828.29	1,656,947.20	1,219,828.29	1,656,947.20
二、主营业务利润			22,122,763.93	25,420,773.09	22,122,763.93	25,420,773.09
加: 其他业务利润			424,714.37		424,714.37	
减: 营业费用			9,800.00	282,590.00	9,800.00	282,590.00
管理费用			10,440,254.55	12,600,878.33	10,188,259.29	12,600,878.33
财务费用	五、25		139,755.44	332,239.74	252,192.19	332,239.74
三、营业利润			11,957,668.31	12,205,065.02	12,097,226.82	12,205,065.02
加: 投资收益		六、4	7,021.00		-55,388.39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五、26		176,018.69	61,341.60	176,018.69	61,341.6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27		482,959.61	49,959.86	482,959.61	49,959.86
四、利润总额			11,657,748.39	12,216,446.76	11,734,897.51	12,216,446.76
减: 所得税			1,768,542.89	1,832,467.01	1,768,542.89	1,832,467.01
减: 少数股东损益			-3,692.56			
加: 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			9,892,898.06	10,383,979.75	9,966,354.62	10,383,979.75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67,358,490.38	45,752,190.60	67,296,443.18	45,752,190.60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7,251,388.44	56,136,170.35	77,262,797.80	56,136,170.3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7,251,388.44	56,136,170.35	77,262,797.80	56,136,170.35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000,000.00		3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45,251,388.44	56,136,170.35	45,262,797.80	56,136,170.35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源春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491,192.24	247,491,192.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16,287,494.37	17,208,633.12
现金流入小计			263,778,686.61	264,699,82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10,206.89	191,710,206.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20,155.98	20,620,15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93,321.81	13,093,321.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11,508,419.21	11,194,872.30
现金流出小计			236,932,103.89	236,618,55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6,582.72	28,081,26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7,02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007,02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8,657,593.40	35,155,816.0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976,293.9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74,633,887.38	35,155,81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6,866.38	-35,155,816.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500,000.00	34,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70,500,000.00	34,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9,300,000.00	19,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191,168.40	32,191,168.40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1,491,168.40	51,491,16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8,831.60	-16,991,16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1,452.06	-24,065,716.04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92,898.06	9,966,354.62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3,692.56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0,147.19	306,690.63
固定资产折旧			8,053,069.09	8,048,941.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246,115.51	-195,523.8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255,168.40	2,255,168.40
投资损失(减：收益)			-7,021.00	55,388.39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09,738.71	1,009,73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5,805,178.11	-35,717,178.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1,317,568.45	42,351,688.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6,582.72	28,081,268.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9,626,038.62	224,389,518.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8,397,490.68	248,455,23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1,452.06	-24,065,716.04

公司法定代表人：何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源春

合并资产减值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4,705,419.81	450,147.19		5,155,567.00
其中: 应收账款	4,305,285.56	445,775.15		4,751,060.71
其他应收款	400,134.25	4,372.04		404,506.29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4,276.65			4,276.65
其中: 库存商品				
原材料	4,276.65			4,276.6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03,482.00			803,482.0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3,482.00			803,482.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5,513,178.46	450,147.19		5,963,325.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源春

母公司资产减值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4,767,467.01	445,775.15	69,084.52		5,144,157.64
其中: 应收账款	4,305,285.56	445,775.15			4,751,060.71
其他应收款	462,181.45		69,084.52		393,096.93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4,276.65				4,276.65
其中: 库存商品					
原材料	4,276.65				4,276.6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03,482.00				803,482.0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3,482.00				803,482.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 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5,575,225.66	445,775.15	69,084.52		5,951,916.2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福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源春

（三）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重庆涪陵电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1999]214号文件批准，由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经营性净资产（主要是电网资产及相关负债）折价入股、其他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11月22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公司更名为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2月17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00万元，并于2004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10,295万元，占总股本的64.34%；社会法人股505万元，占总股本的3.16%；社会公众股5,200万元，占总股本的32.50%。

公司经营范围：电力供应、销售，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商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目）。

公司法定代表人：何福俊先生。

公司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17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供的纽约外汇市场汇率将有关外币金额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时，将外币账户外币余额按该月末的上述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按照月末汇率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确认为短期投资，短期投资取得时以投资成本计价。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利息等，不确认投资收益，作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处置时按实际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期末时，短期投资以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按投资类别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已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期末时，按余额百分比法与个别认定法组合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a. 余额百分比法计提比例为6%；b. 对于确实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按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余额与估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材料（包含低值易耗品）、燃料。

（2）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存货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一次摊销。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估价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持有时间准备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包括购入的股票和其他股权投资等，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其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一定期间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股权投资差额按10年平均摊销。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若该差额发生于2003年3月17日之前，则按上述同一原则分期平均摊销，对于2003年3月17日及以后新发生的股权投资贷方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2) 长期债权投资

持有的在1年内（不含1年）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确认为长期债权投资，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期计提利息收入，调整溢价或折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后，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损益，但若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到期收回或未到期提前处置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尚未到期的债券利息，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采用直线法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按规定委托金融机构向其他单位贷出的款项，确认为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计价。委托贷款根据规定的利率按期计提应收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如发生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期末时，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按单项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1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

(2) 固定资产计价

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分类、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及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	20-40	2.43-4.85	3
建筑物	18-20	4.85-5.39	3
通用设备	6-9	10.78-16.17	3
传导设备	9-30	3.23-10.78	3
运输设备	6	16.17	3
配电设备	5-20	4.85-19.40	3
通讯及微机	8	12.13	3
调校设备	8-18	5.39-12.13	3
非生产设备	3-18	5.39-32.33	3
专用设备	10	9.7	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期末时，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 因购建固定资产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及辅助费用等，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成本。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需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束。如果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	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	×	资本化率
----------------	---	----------------------	---	------

15、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系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该摊销期限不得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及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且如无前述规定年限，则不应超过10年。

(3) 期末时，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16、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转入损益。

17、预计负债核算方法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額能够可靠地计量。

18、应付债券核算方法

应付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计价。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

19、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鉴于电力销售的特殊性，公司按照用户电表计量的实际用电量和物价部门核准的电价计算并确认该收入的实现。

2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2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根据《关于执行 企业会计制度 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四）》的规定，公司变更了以下会计政策：

（1）对于已经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由于价值恢复使得其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而转回以前期间已计提的减值准备时，由原来在不超过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范围内转回而改为首先按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应计提的累计折旧与账面累计折旧的差额冲销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

备，增加累计折旧，再按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与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确定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两者中较低者，与价值恢复前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回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对于已经计提了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由于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迹象全部或部分消失，而转回以前期间已确认的减值损失时，由原来在不超过原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范围内转回而改为按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确定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两者中较低者，与价值恢复前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回原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年初留存收益和2004年利润无影响。

22、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的会计方法

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为基础，汇总各项目数额，并抵销母子公司间和子公司间的投资、往来款项和重大的内部交易后，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对合营企业的会计报表则采用比例合并法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将满足下述条件的单位的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对该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不含50%）；或本公司对该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下（含50%）但本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满足上述条件的单位，如果其规模较小也可不予以合并，但未予合并单位的资产总额之和、主营业务收入之和占有所有母子公司相应指标总和的比例应在10%以下，该单位当期净利润中母公司所拥有的数额占母公司当期净利润额的比例也应在10%以下。

三、税项及附加

1、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财税[2001]202号文，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在2001年至2010年期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从事的电力供应、销售、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属国家鼓励发展产业、产品范围，且鼓励类产品收入占总收入70%以上，符合减免条件。故2005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根据南川府函[2003]117号文《南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水溪 1×25MW 煤矸石资源综合利用发电工程项目优惠政策的复函》规定：控股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执行重庆市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通知的通知》（渝地税发[2002]163号）的规定：企业从生产经营之日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

所得税，即在执行 15%的税率的基础上再减半（7.5%）。2005 年控股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处于建设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适用税率为17%。

3、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的7%计缴。

4、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

按应缴流转税额的4%计缴。

注：根据渝地税发〔2005〕54号文《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停止征收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的通知》规定：从2005年3月1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停止征收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公司从2005年3月1日起不再计缴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

5、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的3%计缴。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公司对其实际 投资额(万元)	所占权益 比例(%)	是否已合 并报表
重庆市耀涪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自有资金从事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水资源、土地旅游；交通项目的开发；国内贸易	3200	3000	93.75	是
重庆市水江发电 有限公司	工业	火力发电、电力开发及电力设施的安装和维修，电力资源综合利用	4000	2560	64	是

注：2005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收购重庆市民安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34%股权，收购完成后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64%，成为该公司的控股公司。本报告期首次将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无合营企业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22,642.21	10,767.19
银行存款	249,603,396.41	268,386,723.49
合 计	<u>249,626,038.620</u>	<u>268,397,490.68</u>

注：截止2005年6月30日，银行存款中有定期存款44,500,000.00元。

2、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a. 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127,324.13	42.87%	1,147,638.97	12,757,280.48	46.35%	1,058,874.18
1—2年	12,634,676.56	28.32%	1,051,517.95	6,136,136.58	22.29%	1,192,567.42
2—3年	4,451,998.16	9.98%	1,091,519.59	1,887,797.31	6.86%	671,312.52
3年以上	8,407,154.46	18.84%	1,460,384.2	6,742,434.15	24.50%	1,382,531.44
合 计	<u>44,621,153.31</u>	<u>100.00%</u>	<u>4,751,060.71</u>	<u>27,523,648.52</u>	<u>100.00%</u>	<u>4,305,285.56</u>

b. 欠款金额前五名总欠款金额为39,891,698.25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9.40%。

c. 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789,771.54	54.94%	227,386.29	5,206,805.52	81.02%	312,408.33
1-2年	2,952,000.00	45.06%	177,120.00	1,462,098.65	18.98%	87,725.92
合 计	<u>6,741,771.54</u>	<u>100.00%</u>	<u>404,506.29</u>	<u>6,668,904.17</u>	<u>100.00%</u>	<u>400,134.25</u>

b. 欠款金额前五名总欠款金额5,478,289.86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1.26%。

c.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性质
道真县大标水水电站	2,200,000.00	1-2年	借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烟洞发电厂	1,5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暂记进项税	672,345.12	1年以内	暂估进项税

注：暂记进项税——系公司在期末因购电未取得供电单位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期末暂估购电金额相应暂估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3) 坏账准备计提特别情况说明如下：

截止2005年6月30日，涪陵南洋实业有限公司、涪陵开元丝绸厂等单位欠电费2,206,161.18元，这些单位或处于破产清算、或处于偿债能力极差的状态，其欠款估计难以收回，对上前述欠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72,597.10	99.77%	20,133,779.16	99.77%
1-2年	17,287,261.00	0.23%	46,000.00	0.23%
合 计	<u>42,659,858.10</u>	<u>100.00%</u>	<u>20,179,779.16</u>	<u>100.00%</u>

(2)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账款，未收回的原因是发票未到未下账及上年预付的购电款。

(3) 持本公司61.0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34,015,869.79元，款项性质为预付其下属单位龙桥发电厂购电款。

4、存货

(1) 存货账面余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材料	1,411,285.57		2,434,309.43	4,276.65
燃 料	16,827.37		8,542.22	
合 计	<u>1,428,112.94</u>	<u>4,276.65</u>	<u>2,442,851.65</u>	<u>4,276.65</u>

(2) 报告期内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期末数	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
库存材料	4,276.65			4,276.65	市价
合 计	<u>4,276.65</u>			<u>4,276.65</u>	

5、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年末余额结存原因
财产保险费	575,597.16	318,000.70	保险期间跨期
合 计	<u>575,597.16</u>	<u>318,000.70</u>	

6、长期股权投资

构成合并价差的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878,665.00		股权收购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 屋	23,510,070.53	2,580,493.84		26,090,564.37
建筑物	9,525,645.69	1,253,904.54		10,779,550.23
通用设备	368,339.76	82,156.00		450,495.76
传导设备	267,038,551.79	13,734,590.77		280,773,142.56
运输设备	8,995,123.60	2,395,278.2		11,390,401.8
配电设备	12,664,431.6	29,888.93		12,694,320.530
通讯及微机	8,697,258.09	403,237.00		9,100,495.090
调校设备	2,442,862.88	21,827.35		2,464,690.23
非生产设备	1,158,573.91	204,837.00		1,363,410.91
专用设备		445,000.00		445,000.00
合 计	<u>334,400,857.85</u>	<u>21,151,213.63</u>	<u>0</u>	355,552,071.48

注：本期由于增加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增加固定资产原值5,159,549.52元。

(2) 累计折旧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 屋	5,736,843.72	1,598,000.35		7,334,844.07

建筑物	3,647,944.27	814,918.97		4,462,863.24
通用设备	181,772.18	25,635.61		207,407.79
传导设备	87,985,367.23	4,999,787.16		92,985,154.39
运输设备	2,975,724.65	911,939.44		3,887,664.09
配电设备	3,168,048.54	328,908.28		3,496,956.82
通讯及微机	4,383,162.2	945,652.36		5,328,814.56
调校设备	1,295,963.73	116,546.7		1,412,510.43
非生产设备	599,899.55	88,956.27		688,855.82
专用设备		16,245.88		16245.88
合 计	<u>109,974,726.07</u>	<u>9,846,591.02</u>	<u>0</u>	<u>119,821,317.09</u>

注：本期由于增加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增加累计折旧1,793,521.93元。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期末数	计提原因
传导设备	803,482.00			803,482.00	注
合 计	<u>803,482.00</u>			<u>803,482.00</u>	

注：系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8、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库存材料				686,212.18

注：系增加的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工程库存材料。

9、在建工程

(1) 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投入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期末数	备注
涪陵季渡110KV变电站工程	4,700.00	募集	33.11%		760,895.72		760,895.72	
涪陵大堤110KV变电站工程	3,200.00	募集	62.74%	16,753,803.70	3,324,924.22		20,078,727.92	
涪陵城网建设与改造工程	4,000.00	募集	70.18%	7,971,285.97	12,295,564.15		20,266,850.12	
涪陵董家湾110KV变电站工程	5,600.00	募集	0.01%	55,000.00	0		55,000.00	
大溪河110千伏开关站	747.00	自筹	48.73	1,572,152.05	2,068,728.27		3,640,880.32	
龙桥热电厂110KV送出工程	438.50	自筹	44.38%	0	1,946,086.15		1,946,086.15	

水江1×30MW煤矸石综合利用发电项目	14,700	自筹	40.16%	0	59,048,222.98		59,048,222.98	
其他零星工程		自筹		927,978.75	1,406,727.95		2,334,706.7	
合计				<u>27,280,220.47</u>	<u>80,851,149.44</u>	<u>0</u>	<u>108,131,369.91</u>	

注：（1）李渡110KV变电站一期工程14,799,125.79元已经完工，2004年转固。

（2）城网建设与改造已完工7,806,598.55元。

（3）水江1×30MW煤矸石综合利用发电工程系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在建工程。

（4）本年资本化利息462,123.00元，系增加的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资本化利息。

（5）本年无应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10、无形资产

类别	取得方式	期初数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购买		3,005,627.00

注：系增加的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开办费		231,536.61
生产职工培训费		697,806.97
办公家具、器具购置费		316,731.40
车辆费用		659,590.78
合计		1,905,665.76

注：系增加的合并单位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的开办费用等。

12、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4,000,000.00	29,300,000.00
信用借款	44,500,000.00	34,000,000.00
质押借款	16,000,000.00	
合计	<u>94,500,000.00</u>	<u>63,300,000.00</u>

13、应付票据

(1) 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商业承兑汇票	27,066,707.53	7,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		
合 计	35,066,707.53	7,000,000.00	

(2) 欠持本公司61.0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7,066,707.53元。

14、应付款项

(1) 应付账款

- a. 无账龄超过3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 b. 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其他应付款

a.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款项性质
重庆市民安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0,878,665.00	未付收购股权款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1,833,911.06	未付购货款
职工教育经费	1,369,870.54	

- b. 无账龄超过3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 c. 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5、应付股利

投资者	期末欠付股利金额
重庆市涪陵有色金属工业公司	982,000.00
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公司	72,000.00
重庆市涪陵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938,000.00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72,000.00

注：2005年4月5日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决议通过200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04年末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此利润分配预案已经2005年5月12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为未支付的法人股东股利。

16、应交税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执行税率	备注
增值税	1,910,133.6	355,729.98	17%	
营业税	62,887.99	18,348.71	5%	
企业所得税	233,071.91	-1,535,470.98	15%	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79.66	-18,334.60	7%	
个人所得税	134,432.36	-20,395.39		
合 计	<u>2,376,305.52</u>	<u>-1,200,122.28</u>		

注：详见附注三、1

17、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性 质	计缴标准	备注
教育费附加	14,143.17	-27,438.63	流转税附加费	3%	
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		-36,584.89	流转税附加费	4%	注
合 计	<u>14,143.17</u>	<u>-64,023.52</u>			

注：详见附注三、4

1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注：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为2005年6月28日至2008年6月27日。

19、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送股	公积金转股	配股	增发	其他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1、发起人股份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102,950,000.00							102,950,0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050,000.00							5,050,00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外法人持股								
3、内部职工股								

4、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52,000,000.00						52,000,000.00
1、境内上市的普通股	52,000,000.00						52,0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32,314,433.49			232,314,433.49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55,151.90			855,151.90
合 计	<u>233,169,585.39</u>			<u>233,169,585.39</u>

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1,771,435.05			11,771,435.05
公益金	5,885,717.53			5,885,717.53
合 计	<u>17,657,152.58</u>			<u>17,657,152.58</u>

22、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利润分配比例	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67,358,490.38
加：本期净利润		9,892,898.06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公益金	5%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5,251,388.44</u>

23、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性质列示如下：

主营业务性质	本期数		上年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 电	219,452,296.46	196,109,704.24	214,196,401.37	187,118,681.08
合 计	<u>219,452,296.46</u>	<u>196,109,704.24</u>	<u>214,196,401.37</u>	<u>187,118,681.08</u>

(2) 2005年1-6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107,647,430.05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9.05%。

24、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备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831,929.11	828,473.60	
教育费附加	3%	356,541.04	355,060.11	
交通重点建设附加费	4%	31,358.14	473,413.49	注
合 计		<u>1,219,828.29</u>	<u>1,656,947.20</u>	

注：详见附注三、4

2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2,255,168.40	1,074,972.68
减：利息收入	2,164,376.14	747,898.35
加：其他支出	48,963.18	5,165.41
合 计	<u>139,755.44</u>	<u>332,239.74</u>

26、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
违章电费收入	135,818.69	42,754.03
电费滞纳金收入		5,521.07
其他	40,200.00	13,066.50
合 计	<u>176,018.69</u>	<u>61,341.60</u>

27、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2,397.27

赔偿支出	415,773.21	13,500.00
其他	67,186.40	14,062.59
合计	<u>482,959.61</u>	<u>49,959.86</u>

28、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筹资活动、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类别	金额
收到的代征公用事业附加费	346.81万元
收到的代征农贷资金	519.85万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类别	金额
支付代征公用事业附加费	287.07万元
支付代征农贷资金	423.61万元

六、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a. 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127,324.13	42.87%	1,147,638.97	12,757,280.48	46.35%	1,058,874.18
1—2年	12,634,676.56	28.32%	1,051,517.95	6,136,136.58	22.29%	1,192,567.42
2—3年	4,451,998.16	9.98%	1,091,519.59	1,887,797.31	6.86%	671,312.52
3年以上	8,407,154.46	18.84%	1,460,384.20	6,742,434.15	24.50%	1,382,531.44
合计	<u>44,621,153.31</u>	<u>100.00%</u>	<u>4,751,060.71</u>	<u>27,523,648.52</u>	<u>100.00%</u>	<u>4,305,285.56</u>

b. 欠款金额前五名欠款金额为39,891,698.25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9.40%。

c. 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及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99,615.52	54.94%	215,976.93	6,240,925.52	81.02%	374,455.53
1-2年	2,952,000.00	45.06%	177,120.00	1,462,098.65	18.98%	87,725.92
合 计	<u>6,551,615.52</u>	<u>100.00%</u>	<u>393,096.93</u>	<u>7,703,024.17</u>	<u>100.00%</u>	<u>462,181.45</u>

b. 欠款金额前五名总欠款金额6,552,138.67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5.06%。

c.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性质
道真县大标水水电站	2,200,000.00	1-2年	借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烟洞发电厂	1,5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暂记进项税	672,345.12	1年以内	暂估进项税

注：暂记进项税——系公司在期末因购电未取得供电单位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期末暂估购电金额相应暂估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3) 坏账准备计提特别说明如下：

截止2005年6月30日，涪陵南洋实业有限公司、涪陵开元丝绸厂等单位欠电费2,206,161.18元，这些单位或处于破产清算、或处于偿债能力极差的状态，其欠款估计难以收回，对上前述欠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长期股权投资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29,927,021.77		29,982,410.16	
合 计	<u>29,927,021.77</u>		<u>29,982,410.16</u>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分得的现金红利额	累计增减额	备注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72,978.23		-72,978.23	
合 计	<u>30,000,000.00</u>		<u>-72,978.23</u>		<u>-72,978.23</u>	

3、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性质列示如下：

主营业务性质	本期数		上年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 电	219,452,296.46	196,109,704.24	214,196,401.37	187,118,681.08
合 计	<u>219,452,296.46</u>	<u>196,109,704.24</u>	<u>214,196,401.37</u>	<u>187,118,681.08</u>

(2) 2005年1-6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107,647,430.05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9.05%。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购买日后净利润净增减金额	-55,388.39	
合 计	<u>-55,388.39</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11,800	火力、水力发电、电力调度等	母公司	国有	蒋卫民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3,200	自有资金从事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水资源、土地旅游；交通项目的开发；国内贸易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罗强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川水江大地村	4,000	火力发电、电力开发及电力设施的安装和维修，电力资源综合利用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罗强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动(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00			11,800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0			3,200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的变动(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68	61.05%			9,768	61.05%
重庆市耀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	93.75%			3,000	93.75%
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	1,200	30.00%	1,360		2,560	64.00%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交易

(1) 购电

本公司向关联方购电按照公司与关联方签定的协议，并按经重庆市涪陵区物价局批准的价格执行。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		
	购电量 (万千瓦时)	比例 (%)	金额 (万元)	购电量 (万千瓦时)	比例 (%)	金额 (万元)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948	20.51	4,485	18,637	28.08	5,709

(2) 房屋租赁

根据2004年7月1日本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该公司将位于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的办公楼第5、6、7、8、16、17共6层，时代广场B幅第7层，建筑面积共计3356.70平方米，出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为2003年7月20日至2009年7月20日，租赁价格为每平方米每月30元，年租金为121万元。租金价格每三年可以根据物价指数和当地办公楼租赁价格变动情况进行调整，并由双方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期共支付房屋租赁费604,206.00元。

(3) 土地租赁

根据2004年7月1日本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该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涪陵区及武隆县境内面积为103.77亩土地使用权租赁给本公司，有效租赁期限为2003年7月20日至2033年7月20日。年租金每平方米45元，年租金共计311.31万元。年租金价格每三年可以根据物价指数和当地土地价格变动情况进行调整，并由双方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期共支付土地租赁费1,556,550.00元。

(4) 综合服务

根据2004年7月1日本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综合服务协议书，该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内容包括：建筑物维修和管理服务；绿化养护服务；车辆租借和管理服务。年综合服务费计100万元。协议的期限为2003年7月20日至2009年7月20日，协议期限届满，可以根据本公司的要求续签协议。本期共支付综合服务费500,000.00元。

(5) 资产购置

2005年3月26日，本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资产转让协议，本公司以自有资

金出资1,406.21万元收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涪陵兔耳坪至大桥35KV输变电路，顺江移民小区、董家湾移民小区输变电工程的变、配、送电设备及配套建筑、构筑物等。协议价格依据海南中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力信资评字[2005]第38号），截止2005年2月28日，该资产账面原值1,304.48万元，评估值1,406.21万元。本公司第二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了该项购置议案。

(6)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7,132.43	17.95
其他应付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4,906.53	3.12		
预付账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015,869.79	79.74	18,188,367.44	90.13
应付票据：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66,707.53	77.19	7,000,000.00	100.00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交易

1、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青烟洞电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发起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1) 购电

公司向关联方购电是按照双方签定的协议，并按经重庆市涪陵区物价局批准的价格执行。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		
	购电量 (万千瓦时)	比例 (%)	金 额 (万元)	购电量 (万千瓦时)	比例 (%)	金 额 (万元)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青烟洞电厂	4,451	6.54	954.00	3,094	4.66	599.00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公司	292	0.43	64.00	220	0.33	47.00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公司	27	0.04	5.00	28	0.04	6.00

(2) 购货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变压器等货物是按照双方签定的协议价格执行。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万元)	上年同期(万元)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205.00	35.00

(3) 接受劳务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送变电路安装、电网维护等劳务是按照双方签定的协议价格执行。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万元)	上年同期(万元)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365.00	120.8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预付账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公司	150,000.00	0.35	150,000.00	0.74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789,632.39	1.85	360,891.24	1.79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65,875.00	0.98		
应付账款：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青烟洞电厂	1,937,039.35	6.24	900,000.00	5.38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新妙电力公司	183,336.39	0.59	148,061.34	0.88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焦石电力公司	52,808.33	0.17	29,981.82	0.18
其他应付款：				
重庆博联变压器有限公司	938,600.00	3.39	172,200.00	1.23
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0.72	200,000.00	1.43

八、或有事项

截止2005年6月30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2004年7月，本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了房屋、土地租赁合同以及综合服务协议书，与这些合同、协议相关的承诺事项的内容详见 [附注七(一)4(2)(3)(4)]。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05年6月30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05年8月4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何福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5 日